

黄陂区盘龙城经济开发区(汇总)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黄陂区盘龙城经济开发区（汇总）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三、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九、联系方式

第二部分 黄陂区盘龙城经济开发区（汇总）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黄陂区盘龙城经济开发区（汇总） 2023 年部门预算 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经济开发区和临空经济的各项工作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落实区委、区政府的重要决策和工作部署,根据开发建设不同阶段的任务和特点,依法制定与开发建设、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配套措施和办法,加快推进盘龙城经济开发区和临空经济区的发展建设,逐步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与国际惯例接轨、按国际先进管理经验和管理模式运作的现代管理体制。

2、负责组织相关部门编制盘龙城经济开发区和临空经济区的城市发展规划、总体规划、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环境保护规划,经区委、区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

3、负责盘龙城经济开发区及临空经济区的规划、环保、建设、财政、税收、国有资产、安全生产等方面的管理工作。

4、负责盘龙城经济开发区及临空经济区招商引资工作。加强发挥公共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和放大效应,吸引国内外社会资本

参与盘龙城经济开发区和临空经济区的开发建设，形成多渠道融资、多元化投资的格局，构建适应盘龙城经济开发区和临空经济区发展建设的现代投融资平台，

5、依法监督、管理盘龙城开发区和临空经济区内的各类经营实体，做好协调和服务工作，保障企业依法自主经营，维护企业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6、按照规定权限审核上报盘龙城经济开发区、临空经济区投资项目。统一规划、建设和管理盘龙城经济开发区、临空经济区的各项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

7、逐步推进城乡一体化，建立“以工哺农、以城带乡”的长效机制，促进城乡经济协调发展，加快盘龙城经济开发区 D 和临空经济区建设，发展公共社会服务事业。

8、履行对派驻盘龙城经济开发区和临空经济区的财政、国土规划、建设、公安等部门双重管理职能，并协调有关工作事项。负责辖区内行政村的各项行政管理工作。

9、负责盘龙城经济开发区和临空经济区党的工作(党务、纪检、组织、宣传、统战等)、群团工作以及统计、物价、审计、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城市管理等工作。依法管理所属事业单位。

10、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黄陂区盘龙城经济开发区（汇总） 由机关单位组成，其

中：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2 个。

（三）部门人员构成

黄陂区盘龙城经济开发区（汇总） 在职实有人数 118 人，其中：行政 21 人，事业 97 人。

离退休人员 14 人，其中：退休 14 人。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一、坚定信心，凝心聚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1、经济运行更显韧性。2022 年，盘龙城开发区（汉口北）聚力稳住发展底盘，经济运行总体稳定、持续回升，展现强大韧劲。年度税收预计可实现超 24 亿元，占全区 1/3。实现市场采购贸易出口总额 24.95 亿美元，为黄陂打造武汉市外贸进出口增长第三极贡献盘龙力量。1-12 月，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50 亿元，规模以上工业总投资 125.04 亿元，工业投资（技改）6.1 亿元，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 254.74 亿元，产业项目到位资金 121.91 亿元，实际利用外资 5150 万美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52.96 亿元，限上企业销售额 55.63 亿元，主要经济指标全区领跑，综合经济实力全区领先，在全区“三城一区”发展格局中地位日益凸显。

2、产业体系优化升级。坚持规划引领。落实黄陂区“三城一区”发展战略，对接武汉临空副城和天河国际航空城规划，协力国家级临空经济示范区规划编制和申报，协调服务天河国际会展中心、空港国际体育中心等市级战略项目，加速推进空港新城建设，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对接长江新区副城和国际贸易城规划，按照“中国最大、世界领先国际商贸平台”定位，推进汉口北市场全面提档升级。坚持创新发展。加快发展数字商贸，构建国家级全类型直播产业园，打造汉口北直播大道，吸引抖音、

快手、跨境电商等 400 余家直播机构入驻，形成 30 大行业电商直播生态圈。2022 年电商类企业突破 1500 家，实现交易额 1526 亿元。坚持科技创新。落实“工业大翻身行动”，引导中坤商砼、诚力商砼等传统制造业企业选址新建、产业升级。鼓励长盛煤安等 38 家高新技术企业、显源设计院等 16 家市级科技“小巨人”企业扩大生产经营，长盛煤安荣获省级科技进步奖。支持钓鱼王户外用品、雅虎光电超视距应急通讯系统、武汉赛悦三维可视化沙盘系统、湖北精工钢构钢结构产品拼装线与涂装一体化升级改造等企业（项目）投入 6.1 亿元，实施技术化、智能化、数字化改造。

3、提振消费激发活力。2022 年，汉口北国际商品交易中心获评“全国内外贸融合发展示范市场”“全国商品交易市场综合示范市场”，汉口北小商品成功打入 2022 年卡塔尔世界杯市场。成功举办以“智联世界，货通天下”为主题的 2022 全球数字贸易大会、第十三届武汉（汉口北）商品交易会，广大市民踊跃参与体验，尽情感受繁茂商机和美好品质生活。30 多个国家的外交使节、国内外专家学者、全国知名跨境产业互联网平台、供应链服务机构及投资机构代表齐聚一堂，为盘龙城（汉口北）塑造新时代“九省通衢”引智赋能。深化“文商旅”融合，华中最大花卉市场华中斗南花卉城建成开业。百联奥特莱斯 13 家店面升级华中最大旗舰店，线上电商活动放大传统商业优势，主题街区成功创建“湖北旅游名街”“湖北省特色商业街”，辐射武汉市及 1+8 城市圈。着力夜市经济，德成环球广场漫生活街区、汉口北嘉年华主题乐园、汉口镇戏码头、万国小镇、奥特莱斯“星空市集”等“夜购、夜食、夜娱、夜游”活动人气满满，点燃盘龙烟火，点亮夜市经济，助力疫后复苏，保障民生稳定。

4、招商引资精准发力。坚持把招商引资作为经济发展的“生命线”和“主战场”，大力实施“精准招商”，把力量用在刀刃上，把精力花在关键上。坚持“招大、引强、选优”理念，针对性对接中建七局、武汉城建等大型央企、大型国企区域总部项目，深圳盘古集团、国开青旅集团、深圳视域科技等企业项目顺利签约落地，协议投资额 41.3 亿元。坚持以产业大招商为突破口，千方百计转方式、优结构、扩能级、提质效，围绕重点产业链招商，构建关联“左右”和供需“上下游”的产业链条关系，通过建链、延链、补链、强链，激活滚动效应、集群效应和倍增效应。跟踪洽谈澳康达、精功集团战略合作、威高等企业（项目），夯实高质量发展的坚实根基和强大支撑，全力增强经济实力和发展的后劲。

二、强化服务，提质增效，全力推进项目建设

1、全力推进投资落地。落实“投资大跨越行动”，抢抓地方政府专项债发行机遇，新增专项债 10 亿元，首批 15 个、总投资 148.7 亿元的临空经济示范区基础设施项目启动，推动空港新城建设提速。推进与武汉主城交通一体化发展，航城大道及机场二通道互通工程、府河北路、航城东路、航城西路、盘龙大桥拓宽等 5 条跨府河通道开工建设，全力配合编制低运量轨道交通云巴示范线线网规划，10 万吨/日宋家岗加压站顺利开工，加速与武汉主城的无缝对接、全面联通。支持鼓励引导社会投资，武汉国际贸易城提档升级，汉口北保税仓正式运营，城市物流配送中心、跨境商品交易中心等 6 个项目开工建设，新武汉展览馆、武汉国际贸易会议中心获批新增用地即将动工。

2、全力推进征地拆迁。落实“储备计划”“拆迁计划”要求，结合区领导包保项目推进机制和全区比学赶超项目拉练活动，主

要领导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成员靠前指挥，带头深入一线协调调度，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的热点难点，全力以赴抓征地拆迁，努力突破工作瓶颈，以高质量、高水平征拆助推项目建设，确保了地铁7号线前川线（一期）通车运行，汉口北大道下穿通道顺利开工，府河北路工程顺利推进，奥莱西等地块顺利挂牌。以盘龙城（汉口北）为主体的2022年政府投资计划项目24个、总投资9.8亿元，征地拆迁全部完成，项目当年全部开工。

3、全力推进助企纾困。落实“营商环境大改善行动”，推动中央、省市区稳增长一揽子政策措施落地见效。坚持精准滴灌、直达快享，开展“党建引领、融合赋能”惠企政策宣讲，帮助60多家中小微企业享受扶持政策红利。针对房地产市场下行、部分头部企业暴雷的情况，切实履行属地责任，落实“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政策，协调中建五局接盘恒大龙城四期项目，有效防范化解房地产项目交付难的问题和风险。协调区法院解冻绿地海德公馆项目监管资金5000万元力促项目复工，维护购房人合法权益。对接部分项目特价房源，组织开展团购，助力房企去化、恢复市场信心，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稳定。2022年6月，全区住宅成交量位居全市第2，盘龙城是全市交易最活跃的板块之一。

4、全力推进挖潜增收。落实“税源大倍增行动”要求，以38家规上工业、22家规上服务业、20家限上批零住餐企业为重点，加强税源管理，深挖税源潜力，积极寻求税收收入新的突破口和增长点。天汇龙城地产公司提前缴纳土地出让金5000多万元、契税404.87万元。采取预缴增值税、清缴欠税等7大举措，对经营地在盘龙城（汉口北）而未注册、注册地在盘龙城（汉口北）而未纳税等5类重点企业，强化税收征管，清缴企业所得

税 2100 余万元。民营企业蓬勃发展，新增市场主体 4406 家（其中企业 1666 家）、累计达到 39933 家（其中企业 9236 家）。卓尔控股、恒泰天纵控股、盘龙明达建筑 3 家民营企业进入湖北民营企业 100 强。武汉果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入选并获得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经营贡献奖励 20 万元。

三、民生为本、生态优先，全力保障高质量发展

1、疫情防控科学精准。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完整、准确、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工作要求，防在前、早发现、快处置、强机制、稳运行，全力以赴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因时因势应对多轮突发疫情，开展 167 次扩面核酸检测 4453 万余人次。“新十条”出台后，优化疫情防控手段，持续提升便民服务、疫苗接种等疫情防控基础能力，确保平稳度峰、有序转段。努力以最小范围、最短时间、最低成本打赢多轮疫情防控阻击战，最大程度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2、民生保障持续增强。社会保障扩面覆盖，2022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16816 人，新增参保人数 2718 人，享受待遇人数 5356 人，发放金额 4560 万元。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缴费 60700 人。保民生稳就业，办理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 2699 人次。保障农民工权益，信息服务平台录入农民工人数 18423 人，盘龙城各村适龄农民工 23082 人，实现实际外出农民工意外伤害保险全覆盖。完善社会救助保障体系，农村低保对象 268 户、355 人，城镇低保对象 66 户、79 人，五保对象 50 人（分散供养 41 人，福利院集中供养 9 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11 人，残疾人 723 人（其中重度残疾 400 人），离任村干部 197 人，“小康建设帮困人口” 278 户 588 人，“精准扶贫助学扶智”对象 55 人，失地农民 84 户 123 人，全方位落实各项政策，救助

保障到位。巩固脱贫成效，加强特殊困难群体生活保障，实施大病医疗救助 2 人 7.7 万元，临时救助 35 人 9.3 万元。发放酒精、消毒液、口罩、防护服等防护物资，免费健康礼包 3082 份和蔬菜礼包 6193 份，组织供应爱心蔬菜 21000 多份。坚决守住养老服务机构疫情防控底线，为 3 个养老院 76 名老人出资购买第三方服务机构负责 24 小时值守，实施无接触交接、封闭管理。关注高龄老人生活质量，为 848 名 80 岁以上老人（含 2 名 100 周岁以上老人）发放高龄津贴，为 624 名五类特定困难老人、71 名市级特殊困难老人购买服务。强化老年人服务设施建设，2022 年选址二八八社区、兴龙社区新建 2 家幸福食堂，新建黄花涝村、刘集村、许庙村 3 个农村老年人互助照料中心，新建日月社区、颐景社区 2 个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家庭养老床位新增 30 张，困难老人居家适老化改造 20 户。

3、生态环境持续改善。落实“农旅大振兴行动”要求，西赛湖、金潭湖整治工程完工，长湖、新淤湖岸线整治加快实施，后湖、马家湖、麦家湖、汤仁海水体污染防治有序推进，生态优势加快向发展优势转化。深化长江流域及府澧河禁捕退捕，常态化开展依法打击禁售渔具、全面打击非法捕捞、制止非法销售江鱼、无证渔船清缴 4 个专项行动。开展“清流行动”，打好“碧水攻坚战”，保护山水林田湖。落实河湖长制、林长制，坚持日常巡湖巡林，街道河湖长巡河湖 156 次，村级河湖长巡查河湖 248 次，召开联席会议、推进会、协调会 8 次，下发督办函、提醒函 56 份，发现解决问题 82 个。切实推进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的前明物资、诚力商砼等环境问题整改。“绿水青山在、金山银山来”，2022 年 3 月，盘龙城开发区荣获“湖北省生态区

（乡镇）城市功能持续完善。坚持民生为要、公共优先，统筹布

局和完善文化教育、医疗卫生、政务服务功能，补齐公共服务短板。盘龙城遗址入选 2021 年度“湖北六大考古新发现”，盘龙城遗址博物院获评 2022 年“全国最具创新力博物馆”。全市唯一双轨制国际化学校——武汉康礼高级中学如期开学。全市重大疫情救治体系建设工程——武汉市一医院盘龙院区主体封顶，将与利济路主院区同质化管理。高标准建成 5000 平方米的武汉临空经济示范区政务服务中心，形成南北政务“双中心”格局，税务、医保已率先进驻服务，最大程度方便企业和群众。临空实验学校秋季开学，天汇龙城二小开工建设，区妇幼保健院盘龙分院建设完成，第二幼儿园、武汉市六医院临空院区加快筹建，不断推动文化、教育、医疗资源持续扩容，持续完善城市功能。

5、城市管理持续提升。落实“品质大提升行动”要求，以武汉市创建文明典范城市、首次承办湿地公约缔约方大会为契机，做好城市精细化管理，打造精致盘龙。开展严厉打击违法占地、违法建设专项行动，部门联动、合力推进，拆除违法建设 27653 m²，查处违法用地 31 宗、39.5 亩。实施机场高速、岱黄高速环境整治，快查快清违规广告招牌 351 处。推行环卫保洁市场化，全天候清扫保洁 36 条道路、82.4 公里、308.2 万平方米。生活垃圾日产日清，530 个生活垃圾收集点日清运垃圾 300 余吨，密闭转运、无害化处理。城管革命进农村，抓好“厕所革命”，改建农村户厕 122 户，加强 6 座旅游公厕标准化建设和管理，获全区城乡综合管理月度考评红旗单位。加快实施“还建计划”，推进蓝天五期、白云、道贯泉、下集三期等还建小区建设提速。积极探索多元还建，对接国企、平台公司，探索开发还建模式，推动“恒瑞民轩”还建项目挂地。

四、党建引领，共同缔造，人民生活更加安康

1、全面从严管党治党。切实加强党的建设，全面履行基层党建、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信访稳定的“第一责任”，全年召开党（工）委会议 27 次，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13 次，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 14 场（次）。加强阵地建设，打造党建品牌，高规格高标准建设天汇龙城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提升社区治理能力。加强廉政建设，打造清廉盘龙。以建设领域“查改治”为重要契机，自查 4 个方面、24 个类别、42 个问题，涉及责任单位 18 个，包含 57 个工程项目、11 个村“三资”监管问题。42 个问题已完成整改 41 个，长期推进整改 1 个。查办“查改治”问题线索 7 件，党纪处分 6 人，诫勉 1 人。坚持挺纪在前，组织集中观看警示教育片 2 次，剖析典型案例、发送廉政提醒，抓实常态化教育监督。开展扶贫和民生领域政策落实监察，核查线索 26 条，查实问题 5 件，追缴资金 8800 元。全方位支持纪委依法依纪办案，运用“四种形态”处置 61 人次，办理案件 19 件（自办案件 15 件，涉法类 4 件），党纪处分 19 人次，为 2 名受到不实举报的干部及时澄清，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培育蓬勃向上发展生态。

2、创新社区治理共同体。健全“开发区党委—片区联合党委—社区党总支—小区（网格）党支部—楼栋党小组—党员示范户”六级组织体系，纵向领导有力，横向覆盖全面。成立 8 个片区联合党委、新增 3 个社区，2 个村改居，优化调整盘龙城社区设置破解治理难题。加强小区党建，组建小区党组织 77 个、楼栋党小组 251 个，推选党员示范户 446 户，实现小区从“群龙无首”到党建引领转变。做实网格化管理，按照 500 户或 1000 人标准，精细划分网格 196 个，整合现有资源力量，66 名“两员”充实进入网格工作。深入开展“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

心”实践活动，组建“盘龙有我”志愿服务队，全年累计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1200余场（次）。构建“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变“你和我”为“我们”的社区治理共同体。

3、美好生活共同缔造。开展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活动试点工作，构建“共建共治共享”治理格局，尚璟瑞府小区试点打造共同缔造活动示范小区，共谋共建3个实事项目。强化“三方联动”“五社联动”，加强专业孵化指导，成立315个社区组织。组建红色业委会，打造红色物业，选育楼栋红管家，推选楼栋长1062人，服务居民“零距离”。长兴社区国际化社区建设提质扩面，纵横社区“三方联动”示范点创建顺利推进。以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为载体，开展“文明实践·周三有约”“一周一主题”活动24次；建立志愿服务总队及各类志愿服务队33个，注册志愿者5.7万人，服务居民“不断档”。

4、稳步推进平安建设。落实“平安大保障行动”要求，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一体谋划、一体推进平安建设。深入开展矛盾纠纷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大化解专项行动，有效化解中联办交办积案19件，有力包保稳控涉房、涉铺、涉诉等15个重点群体。2022年群众来访308批次984人，较上年下降23%。保持高压态势，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严厉打击新型诈骗。开展线上线下防诈宣传，发放宣传手册6000份，短信11万条，覆盖23万人次。开展校园周边专项整治，依法整顿校外培训机构，排查整治铁路沿线安全隐患25处。夯实安全稳定基础。深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推进危化品、自建房、燃气、消防等重点领域攻坚，在排查隐患、防范事故上下大功夫，检查企业109家，整改安全隐患291处。扎实开展危险化学品“打非治违”行动，联合执法检查12次，查处成品油案件16起，收缴汽油11100升，

柴油 700 升。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抽检农产品农药残留 900 批次，保障“舌尖上的安全”。强化食品药品安全、道路交通安全，实现安全生产“无一降”目标。治安秩序、社会风气、发展环境持续向好，群众满意度、安全感提高，“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满意度稳步攀升。

5、社会事业协调发展。加强人民武装，2022 年民兵整组 3039 人，适龄青年兵役登记 396 人，向部队输送优质兵员 11 名，组织民兵参训 30 人。关爱退役军人，动态服务管理 1553 名退役军人、现役军人家属及“三属”人员（含优抚对象 244 人），组织交心谈心，开展节日慰问，共叙鱼水情深。全面履行工会职能，关注新业态劳动者，新组建企业工会 4 家、吸纳会员 243 名，弘扬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工匠精神，3 名职工获评全区“最美骑手”“最美产业工人”，引领职工建功立业。开展“送清凉、送健康、送安全”活动，涵养职工健康，解决职工困难，凝聚干事热情，助力高质量发展。深入开展“青年大学习”活动，切实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全团、教育青年。以美好社区青少年空间为依托，建设“青年之家”云平台，开展学习社、疫情防控志愿服务等活动 12 次，服务青年 458 人次。保障妇女儿童权益，2021-2022 年度人口出生 1855 人，出生人口性别比 116.45，为 1736 名妇女免费“两癌筛查”。关爱计划生育特扶家庭，独生子女保健、失独、伤残、特殊困难等各类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惠及 514 户家庭。着力推进科普创建，二八八社区、美好社区、恒达社区、颐景社区分别被授予“市、区级科普特色示范社区”，德瑶望种养殖专业合作社被授予“2021 年区级科普特色示范基地”，科普中国 APP 科普信息员注册 2396 人，助推全民科学素质提升。党建带群建、基层添活力，在实践中锤炼队伍，在疫

情防控、抢险救灾、社会稳定、化解矛盾等工作中更好地发挥模范作用，有效地促进工作落实。

一年来，盘龙城（汉口北）党员干部恪尽职守、克难攻坚，各项工作取得一定成效。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面临的困难挑战：企业面临的困难较多，市场主体信心有待恢复，项目投资后劲不足，产业项目支撑力度不够，拆迁还建滞后，社区治理水平有待提高，民生改善与群众期盼还有差距，干部能力水平难以适应形势要求。对这些问题，我们将认真对待，采取有效措施，下大力气加以解决。

鞍马犹未歇，战鼓又催征。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新起点彰显新气象，新气象呼唤新作为，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们将牢记“三个务必”走好新的赶考之路，与盘龙城开发区（汉口北）人民一道共同奋斗，让城市之根建设发展为“城市之光”，奋力为武汉建设新时代英雄城市，黄陂建设现代化强区贡献盘龙力量，展现盘龙担当！

三、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一）2023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8,564.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564.58 万元。

（二）2023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8,564.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69.45 万元，项目支出 7,295.13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57.33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4,57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1.8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3.75 万元；农林水支出 569.8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3.77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8,564.58 万元，其

中：当年预算 8,564.5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4,585.99 万元，增长 54 %。主要安排情况如下：

（一）人员类项目支出 1,198.0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62.03 万元，增长 5 %，主要原因：工资晋级晋档增资。包括：

（1）工资福利支出 1,135.8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24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人员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二）公用经费运转类项目支出 71.36 万元，均为商品和服务支出，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三）其他运转类及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7,295.13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4,528.27 万元，增长 62 %，主要原因：支持企业科技创新资金。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项目 2003.28 万元。主要用于人大工作经费、纪检监察和统计经费、人武部和便民服务经费、离任村干部补助、隐消干部生活补助、财政税务工作经费、弥补政府运转经费及大城管工作经费的不足等。

(2) 科学技术支出项目 4,578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企业科技创新资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目 134.02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五保户供养、社区人员经费。

(4) 农林水支出项目 569.84 万元。主要用于村干部报酬、主要是用于村干部报酬、村级办公（党建）经费、农村党员教育经费、林业防灾减灾、农村公益事业、农业服务中心人员的劳务报酬等。

(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目 10 万元。主要是用于消防站工作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一) “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黄陂区盘龙城经济开发区（汇总） 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由机关及下属 2 个二级单位组成。二级单位包括：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4.7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61 万元，增下降 25 %。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没有因公出国（境）经费的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7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01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费。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01 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减少。

3.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公务接待安排在政府食堂，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黄陂区盘龙城经济开发区（汇总）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黄陂区盘龙城经济开发区（汇总）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部门机关及下属 2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71.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3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624.72 万元。包括：货物类 40 万元，工程类 1,450 万元，服务类 134.72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部门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7,295.13 万元。

九、联系方式

部门单位地址：武汉盘龙城经济开发区巨龙大道188号

第二部分 黄陂区盘龙城经济开发区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附表 4-1

部门/单位: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5,645,797.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573290.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4578000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18925.53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1037488.03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5698376.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137717.4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0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5,645,797.00	本年支出合计	85645797.72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72
收 入 总 计	85,645,797.00	支 出 总 计	85645797.00

附表 4-2

收入总表

部
门
/
单
位
:

单
位
:
元

部门 (单位) 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	国有资本	财政专户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上级补助	附属单位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政府性基	国有资本	财政专户	单位资金

[illegible]

附表 4-3

支出总表

部门/
单位：单
位：
元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合计	85645797.72	12694481.7 2	72951316.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28573290.68	8540503.68	20032787.0 0			
20103	政府办公厅 (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	24790835.78	6458048.78	18332787.0 0			
201030 1	行政运行	6755048.78	6458048.78	297000.00			
201039 9	其他政府 办公厅(室)及 相关机构事务 支出	18035787.00	0.00	18035787.0 0			
20106	财政事务	3582454.90	2082454.90	1500000.00			
201065 0	事业运行	3582454.90	2082454.90	1500000.00			
20107	税收事务	200000.00	0.00	200000.00			
201075 0	事业运行	200000.00	0.00	20000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5780000.00	0.00	45780000.0 0			
	其他科学技	45780000.00	0.00	45780000.0			

20699	术支出			0			
206999 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5780000.00	0.00	4578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18925.53	1978772.53	1340153.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340153.00	0.00	1340153.00			
208020 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340153.00	0.00	134015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81609.72	1581609.72	0.00			
208050 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23062.70	523062.70	0.00			
208050 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3500.00	103500.00	0.00			
208050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5047.02	955047.02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97162.81	397162.81	0.00			
208285 0	事业运行	397162.81	397162.8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37488.03	1037488.0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7488.03	1037488.03	0.00			
210110 1	行政单位医疗	843277.58	843277.58	0.00			
210110 2	事业单位医疗	194210.45	194210.45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698376.00	0.00	5698376.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698376.00	0.00	5698376.00			
213070 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695376.00	0.00	5695376.00			

213079 9	其他农村 综合改革支出	3000.00	0.00	3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7717.48	1137717.4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 出	1137717.48	1137717.48	0.00			
221020 1	住房公积金	933009.48	933009.48	0.00			
221020 2	提租补贴	204708.00	204708.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100000.00	0.00	100000.00			
22402	消防救援事 务	100000.00	0.00	100000.00			
224029 9	其他消防 救援事务支出	100000.00	0.00	100000.00			

附表 4-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5645797.72	一、本年支出	85645797.7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5645797.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573290.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4578000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18925.53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拨款		(七) 卫生健康支出	1037488.03
		(八) 节能环保支出	
		(九) 城乡社区支出	
		(十) 农林水支出	5698376.00
		(十一)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支出	
		(十三)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 金融支出	
		(十五)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1137717.48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100000.00
		(廿一) 其他支出	
		(廿二) 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 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85645797.72	支 出 总 计	85645797.72

附表 4-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
单位:

单位: 元

科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	------	------

编码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5,645,79 7.72	12,694,48 1.72	11,980,85 8.93	713,622 .79	72,951,31 6.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573,29 0.68	8,540,503 .68	7,844,338 .53	696,165 .15	20,032,78 7.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4,790,83 5.78	6,458,048 .78	5,840,381 .03	617,667 .75	18,332,78 7.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755,048 .78	6,458,048 .78	5,840,381 .03	617,667 .75	297,000.0 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8,035,78 7.00	0.00	0.00	0.00	18,035,78 7.00
20106	财政事务	3,582,454 .90	2,082,454 .90	2,003,957 .50	78,497. 40	1,500,000 .00
2010650	事业运行	3,582,454 .90	2,082,454 .90	2,003,957 .50	78,497. 40	1,500,000 .00
20107	税收事务	200,000.0 0	0.00	0.00	0.00	200,000.0 0
2010750	事业运行	200,000.0 0	0.00	0.00	0.00	200,000.0 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5,780,00 0.00	0.00	0.00	0.00	45,78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5,780,00 0.00	0.00	0.00	0.00	45,78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5,780,00 0.00	0.00	0.00	0.00	45,78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18,925 .53	1,978,772 .53	1,961,314 .89	17,457. 64	1,340,153 .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340,153 .00	0.00	0.00	0.00	1,340,153 .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340,153 .00	0.00	0.00	0.00	1,340,153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81,609.72	1,581,609.72	1,577,409.72	4,20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23,062.70	523,062.70	519,162.70	3,90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3,500.00	103,500.00	103,200.00	30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5,047.02	955,047.02	955,047.02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服务	397,162.81	397,162.81	383,905.17	13,257.64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397,162.81	397,162.81	383,905.17	13,257.6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37,488.03	1,037,488.03	1,037,488.03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7,488.03	1,037,488.03	1,037,488.03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43,277.58	843,277.58	843,277.58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4,210.45	194,210.45	194,210.45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698,376.00	0.00	0.00	0.00	5,698,376.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698,376.00	0.00	0.00	0.00	5,698,376.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695,376.00	0.00	0.00	0.00	5,695,376.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3,000.00	0.00	0.00	0.00	3,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7,717.48	1,137,717.48	1,137,717.48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7,717.48	1,137,717.48	1,137,717.48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3,009.48	933,009.48	933,009.48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04,708.00	204,708.00	204,708.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00.00	0.00	0.00	0.00	100,000.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00,000.00	0.00	0.00	0.00	100,000.0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100,000.00	0.00	0.00	0.00	100,000.00

附表 4-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694,481.72	11,980,858.93	713,622.7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58,496.23	11,358,496.23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001,096.00	2,001,096.0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095,516.00	1,095,516.00	0.00
30103	奖金	4,208,595.00	4,208,595.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97,740.00	697,740.0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5,047.02	955,047.02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37,488.03	1,037,488.03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160.13	45,160.13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33,009.48	933,009.48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4,844.57	384,844.57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3,622.79	0.00	713,622.79
30201	办公费	105,000.00	0.00	105,000.00
30202	印刷费	60,000.00	0.00	60,000.00
30205	水费	11,500.00	0.00	11,500.00
30206	电费	30,000.00	0.00	30,000.00
30207	邮电费	40,000.00	0.00	40,000.00
30211	差旅费	65,000.00	0.00	65,000.00
30213	维修（护）费	53,000.00	0.00	53,00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88,200.00	0.00	88,20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800.00	0.00	47,8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0,400.00	0.00	200,4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22.79	0.00	12,722.7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2,362.70	622,362.70	0.00
30302	退休费	540,980.40	540,980.4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81,382.30	81,382.30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附表 4-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7800.00	0.00	47800.00	0.00	47800.00	0.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军人服 务站									
--	--	-----------	--	--	--	--	--	--	--	--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3 年 1 月 10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名称	黄陂区盘龙城经济开发区					
填报人	吴世杨	联系电话	13871236299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1 年	2022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8564.58	100%	14409.57	3978.59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 计	8564.58	100%	14409.57	3978.59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1269.45	14.82%		
		运转类项目支出	2717.13	31.73%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4578	53.45%		
		合 计	8564.58	100%	14409.57	3978.59
部门职能概述	1、开发区党工委和人大工委、政协联络委分别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的规定履行各自职能。					
	2、开发区的主要职能是：认真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严格依法行政，加强市场监管，发展经济、文化和社会事业，提供公共服务和社会保障，维护社会稳定。					
	3、开发区纪工委（监察室）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履行职责。					
	4、开发区人民武装依法履行国防动员、民兵训练、预备役管理等职能。					
年度工作任务	1、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千方百计扩大有效投资。					
	2、丰富开发区发展模式，盘活开发区现有企业。					
	3、全力提升区域价值，整理建设用地、清退一批小作坊。					
	4、积极开展重点项目征地拆迁工作，完善基础设施配套建设。					
	5、坚守生态保护底线，加强城乡综合管理。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算	
	农林水专项资金	农林水支出	569.84	569.84	农业防灾减灾，村干部报酬及办公费，农村公益事业、农业综合中心服务人员的劳务报酬	
	开发区工作经费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36	71.36	开发区日常工作的运转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完成重点经济指标和重要工作任务目标		目标 1：完成重点经济指标和重要工作任务目标			
	目标 2：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保障和改善民生		目标 2：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保障和改善民生			
长期目标：	1：完成重点经济指标和重要工作任务目标；2：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保障和改善民生					
完成重点经济指标和重要工作任务目标；完善开发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保障和改善民生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济指标完成率	落实	全年固定资产投资；工业总产值；营商环境；城镇综合管理；疫情防控；生态环境；税收收入完成率等。	
		成本指标	投入产出率	节约	项目投入资金和项目收入的比值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组织财政收入均衡入库；开发区绩效目标编制覆盖面；保障教育、社会保障、文化、医疗卫生、农林水等民生资金保障力度，预算资金保障执行率达到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增长率	增长	发展工业企业建设，支持企业科技创新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增长率	良好	带动市民就业，推动社会良性发展。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率	良好	村湾环境优美，城市环境卫生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指标	服务满意度指标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指标	工作完成满意度指标		100%	工作进度、质量完成满意度
年度目标1：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指标				
完成重点经济指标和重要工作任务目标；完善开发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保障和改善民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济指标完成率	完成	固定资产投资；工业总产值；营商环境；城市综合管理；疫情防控；生态环境；税收收入完成率。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组织财政收入均衡入库；开发区绩效目标编制覆盖面；保障教育、社会保障、文化、医疗卫生、农林水等民生资金保障力度，预算资金保障执行率达到 100%。
		成本指标	投入产出率	100%	项目投入资金和项目收入的比值，预算资金保障率达到 100%。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可控性	100%	1. 预决算信息公开；2. 重点项目征地拆迁完成率。
		时效指标	到位及时率	100%	按时完成年度财政收入
		经济效益	经济增长率	良好	发展工业企业建设，支持企业科技创新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率	顺利	推动开发区整体工作顺利开展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备注：1.“整体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2.“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满意度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3.“绩效标准”：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二、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3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农林水专项资金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黄陂区盘龙城经济开发区	项目执行单位	黄陂区盘龙城经济开发区
项目负责人	梅全建	联系电话	61870003

单位地址	黄陂区盘龙城经济开发区		邮政编码	430312	
项目属性					
支出项目类别	1.部门项目 ☒ 2.公共项目 ☐				
起始年度	2023 年		终止年度	2023 年	
项目立项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省公务员局关于加强乡镇财政队伍建设的意见》；2、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3. 财政所工作职责；4.确保完成年度财政工作顺利，年度财政资金管理圆满完成。				
项目实施方案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1. 坚持依法科学精细征管，有效组织年度财政收入入库；2. 合理调度支出预算，围绕产业重点，完善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教育、社会保障、文化、医疗卫生、农林水等民生资金及时拨付，加大城乡社区事务、交通运输重点工程项目建设资金投入；强化“三公”经费预算管理和动态监督；3. 支持实施农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立足服务“三农”，开展农村环境整治，建设美丽乡村。4. 加强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坚持规范公开预决算信息；5.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主体，推进作风效能进一步的提升。				
项目总预算	569.84		项目当年预算	569.8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根据国家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新增该项目。				
	来源项目			金额	
项目资金来源	合计			569.84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69.8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69.8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其中：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农林水专项资金	农林水支出-农村综合改革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支出	569.54	根据《湖北省省级基本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省级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培训费管理办法、湖北省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等测算	村干部报酬及办公费

农林水专项资金	农林水支出-农村综合改革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0.3	根据《湖北省省级基本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省级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培训费管理办法、湖北省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等测算		农村公益事业、农业综合中心服务人员的劳务报酬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农林水专项资金		村干部报酬及办公费					
		农村公益事业、农业综合中心服务人员的劳务报酬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农林水专项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执行数据的及时性	100%	1、组织财政收入均衡入库；2、开发区绩效目标编制覆盖面；3、保障教育、社会保障、文化、医疗卫生、农林水等民生资金保障力度，预算资金保障率达到 100%。		
		质量指标	项目可控性	100%	1、预决算信息公开；2、开发区成立专班专人负责管理。		
		时效指标	到位及时率	100%	按时完成年度财政收入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率	税收完成	推动开发区整体工作顺利开展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率	顺利	推动开发区整体工作顺利开展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农林水专项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执行数据的及时性	100%	100%	100%	1、组织财政收入均衡入库；2、开发区绩效目标编制覆盖面；3、保障教育、社会保障、文化、医疗卫生、农林水等民生资金保障力度，预算资金保障率达到 100%。

		质量指标	项目可控性	100%	100%	100%	1、预决算信息公开；2、开发区成立专班专人负责管理。
		时效指标	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0%	按时完成年度财政收入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率	税收完成	税收完成	税收完成	推动开发区整体工作顺利开展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率	顺利	顺利	顺利	推动开发区整体工作顺利开展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8%	99%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 年 1 月 10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盘龙城经济开发区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黄陂区盘龙城经济开发区		项目执行单位	黄陂区盘龙城经济开发区	
项目负责人	梅全建		联系电话	61870003	
单位地址	黄陂区盘龙城经济开发区		邮政编码	430312	
项目属性					
支出项目类别	1.部门项目 ☒ 2.公共项目 ☐				
起始年度	2023 年		终止年度	2023 年	
项目立项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省公务员局关于加强乡镇财政队伍建设的意见》；2、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3. 财政所工作职责；4.确保完成年度财政工作顺利，年度财政资金管理工作圆满完成。				
项目实施方案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1. 坚持依法科学精细征管，有效组织年度财政收入入库；2. 合理调度支出预算，围绕产业重点，完善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教育、社会保障、文化、医疗卫生、农林水等民生资金及时拨付，加大城乡社区事务、交通运输重点工程项目建设资金投入；强化“三公”经费预算管理和动态监督；3. 支持实施农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立足服务“三农”，开展农村环境整治，建设美丽乡村。4. 加强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坚持规范公开预决算信息；5.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主体，推进作风效能进一步的提升。				
项目总预算	71.36		项目当年预算	71.3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根据国家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新增该项目。				
	来源项目		金额		
项目资金来源	合计		71.36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1.3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71.3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其中：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开发区工作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费	16.50	根据《湖北省省级基本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省级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培训费管理办法、湖北省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等测算	开发区日常工作的运转
		水电费、物业费、维修费等	41.26	根据《湖北省省级基本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省级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培训费管理办法、湖北省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等测算	开发区日常工作的运转
		公车运行经费	4.78	根据《湖北省省级基本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省级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培训费管理办法、湖北省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等测算	开发区日常工作的运转
		工会经费	8.82	根据《湖北省省级基本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省级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培训费管理办法、湖北省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等测算	开发区日常工作的运转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完成年度开发区管理工作		1.坚持依法科学精细征管，强化单位间联动协作，加强收入分析和预测，严格督查考核，力促收入足额均衡入库;2.开发区绩效目标编制覆盖面=实际完成绩效目标编制的项目（含整体）数/年度预算申报项目（含整体）个数*100%;3.保障教育、社会保障、文化、医疗卫生、农林水等民生资金保障力度，预算资金保障率达到 100%;4.强化“三公”经费预算管理和动态监督，实现“三公”经费支出下降.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开发区工作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数据的及时性	100%	1、组织财政收入均衡入库；2、开发区绩效目标编制覆盖面；3、保障教育、社会保障、文化、医疗卫生、农林水等民生资金保障力度，预算资金保障率达到 100%。		
		质量指标	项目可控性	100%	1、预决算信息公开；2、重点项目征地拆迁完成率。		
		时效指标	到位及时率	100%	按时完成年度财政收入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率	万元	推动开发区整体工作顺利开展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率	顺利	推动开发区整体工作顺利开展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开发区工作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数据的及时性	100%	100%	100%	1、组织财政收入均衡入库；2、开发区绩效目标编制覆盖面；3、保障教育、社会保障、文化、医疗卫生、农林水等民生资金保障力度，预算资金保障率达到 100%。
		质量指标	项目可控性	100%	100%	100%	1、预决算信息公开；2、重点项目征地拆迁完成率。
		时效指标	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0%	按时完成年度财政收入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率	税收完成	税收完成	税收完成	推动开发区整体工作顺利开展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率	顺利	顺利	顺利	推动开发区整体工作顺利开展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8%	98%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 年 1 月 10 日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黄陂区盘龙城经济开发区财政分局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黄陂区盘龙城经济开发区	项目执行单位	黄陂区盘龙城经济开发区财政分局
项目负责人	李林军	联系电话	61871066
单位地址	黄陂区盘龙城经济开发区	邮政编码	430312
项目属性			
支出项目类别	1.部门项目 ☒ 2. 公共项目 ☐		
起始年度	2023 年	终止年度	2023 年
项目立项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省公务员局关于加强乡镇财政队伍建设的意见》；2、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3. 财政分局工作职责；4. 确保完成年度财政工作顺利，年度财政资金管理工作的圆满完成。		
项目实施方案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1. 坚持依法科学精细征管，有效组织年度财政收入入库；2. 合理调度支出预算，围绕产业重点，完善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教育、社会保障、文化、医疗卫生、农林水等民生资金及时拨付，加大城乡社区事务、交通运输重点工程项目建设资金投入；强化“三公”经费预算管理和动态监督；3. 支持实施农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立足服务“三农”，开展农村环境整治，建设美丽乡村。4. 加强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坚持规范公开预决算信息；5.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推进作风效能进一步的提升。		
项目总预算	20	项目当年预算	2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根据国家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新增该项目。		
	来源项目	金额	
项目资金来源	合计	2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其中：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财政分局工作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费	7.65	根据《湖北省省级基本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省级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培训费管理办法、湖北省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等测算	
		水电费、物业费、维修费等	8.54	根据《湖北省省级基本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省级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培训费管理办法、湖北省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等测算	
		公务差旅费	2.34	根据《湖北省省级基本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省级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培训费管理办法、湖北省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等测算	
		工会经费	1.47	根据《湖北省省级基本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省级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培训费管理办法、湖北省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等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购电脑及办公设备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完成年度财政管理工作		1. 坚持依法科学精细征管，强化单位间联动协作，加强收入分析和预测，严格督查考核，力促收入足额均衡入库;2. 开发区绩效目标编制覆盖面=实际完成绩效目标编制的项目（含整体）数/年度预算申报项目（含整体）个数*100%;3. 保障教育、社会保障、文化、医疗卫生、农林水等民生资金保障力度，预算资金保障率达到 100%;4. 强化“三公”经费预算管理和动态监督，实现“三公”经费支出下降.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财政分局工作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数据的及时性	100%	1、组织财政收入均衡入库；2、开发区绩效目标编制覆盖面；3、保障教育、社会保障、文化、医疗卫生、农林水等民生资金保障力度，预算资金保障率达到 100%。		
		质量指标	项目可控性	100%	1、预决算信息公开；2、重点项目征地拆迁完成率。		
		时效指标	到位及时率	100%	按时完成年度财政收入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率	万元	推动开发区整体工作顺利开展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率	顺利	推动开发区整体工作顺利开展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财政分局工作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数据的及时性	100%	100%	100%	1、组织财政收入均衡入库；2、开发区绩效目标编制覆盖面；3、保障教育、社会保障、文化、医疗卫生、农林水等民生资金保障力度，预算资金保障率达到 100%。
		质量指标	项目可控性	100%	100%	100%	1、预决算信息公开；2、重点项目征地拆迁完成率。
		时效指标	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0%	按时完成年度财政收入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率	万元	万元	万元	推动开发区整体工作顺利开展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率	顺利	顺利	顺利	推动开发区整体工作顺利开展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率	98%	99%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	--------	-----	-----	-----	---------

三、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元)
A16136011	盘龙城经济开发区(汇总)	特定目标类项目	工程类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全额拨款				1450		
A16136011	盘龙城经济开发区(汇总)	特定目标类项目	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全额拨款				134.72		
A16136001011	盘龙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本级)	特定目标类项目	工程类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全额拨款				1300		
A16136001011	盘龙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本级)	特定目标类项目	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全额拨款				124.72		
A16136002011	盘龙城经济开发区财政分局	特定目标类项目	工程类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全额拨款				150		
A16136002011	盘龙城经济开发区财政分局	特定目标类项目	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全额拨款				10		
A16136004011	盘龙城经济开发区退役军人服务站	特定目标类项目	服务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全额拨款				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